

# 致敬汤小花式的草根英雄

## ——读虞燕短篇小说《戏痴汤小花》

陈旭波

最新一期《雪窦山》“小说绿地”栏目上,头条是虞燕的短篇小说《戏痴汤小花》。这是她继《理想塔》《紫鸢尾》之后推出的又一力作,属“小镇姑娘”的小说系列。小说《戏痴汤小花》叙述语言风趣俏皮,故事情节紧凑,人物形象生动别致。一口气读完,我唏嘘不已,感慨良多。掩卷之后,冷静反思,对小说的主题思想有了更深入地认识与领悟。作者通过讲述主人公戏痴汤小花的命运,试图表达“不管梦想能否照进现实,不管现实如何阻碍梦想,勇敢做自己,成为自己,有梦相伴的人生才能超越世俗的生活”这一主旨。说心里话,我钦佩汤小花,汤小花是自己的平凡英雄,我致敬所有像汤小花一样怀有梦想且不改初心的草根英雄。

汤小花是一小镇姑娘,长得没“我”好看,粗短的胳膊,粗短的腿,脸上长着疏密无致的雀斑,被牛蹄子一脚踏平的鼻梁,却对唱戏有着一往情深的痴迷。然而,汤小花的命运不济,遇人不淑。小时在家遇到了一个经常打骂她的狠心寡娘,成婚后

又遇到了一个不支持她唱戏、经常家暴她的暴躁气丈夫,汤小花最后被弄得呆滞有病,离婚散场,只好独自回家养病。母亲与丈夫的设置,显然就是对她爱的阻碍与摧残。

少年汤小花能一个人自编自导自演,还集剧务、化妆师和灯光师于一身,以巨大的热情搭建梦想的舞台。汤小花对唱戏的痴迷程度跟她年龄增长成正比,她好像时时刻刻都能戏角儿附体,进入自我陶醉模式,还一门心思想跟着戏班子私奔去学戏。汤小花对越剧艺术的热爱有某种对艺术审美理想的虔诚,作者将她笔下的人物汤小花的这种爱好推向极致,到达人生如戏、戏如人生的痴迷境界,有点电影《霸王别姬》里程蝶衣的疯魔劲儿,还有点电影《立春》里王彩玲的执着劲儿。到了这个份儿上,汤小花这个人物才有点意思了。在世俗的眼里,汤小花的所作所为显得多么不合时宜,多少有些怪异了。而她却毫不理会,依然故我,坚持做自己,用她自己的话说,就是“做自己喜欢的事跟体不体面有啥关系?做自己喜欢的事跟别人又有什么用

关系?”

小说采取“我”的视角来讲述汤小花的故事,显然是作者的匠心所在。小说中的两个人物汤小花和“我”,可看作是对应和引领的关系,汤小花代表的是梦想,“我”代表的是世俗。“我”对汤小花痴迷戏曲越剧,从不理解到理解、赞赏,这个转变见证了汤小花的坚持是初心不变,爱她所爱,无怨无悔。最后,梦想瞬间照进了“我”的现实,虽然现实强大,梦想之光幽微,但一瞬间的照亮足以让人升华和超越。

小说最后,看着汤小花一手翘着兰花指,咿咿呀呀唱起戏来,“我”傻乎乎地站在边上,泣不成声。结尾处这样的走心处理,可说是言有尽,意无穷。汤小花这个平凡的草根人物为爱历经磨难,依然痴心不改的精神在此刻得到了升华,成为了一个属于文学的典型形象,成了一朵艺术小花的象征,自开自放,自得其乐,永不悔改。只有“我”懂得,这些年来,她的身心为爱所遭受的伤痛在自己挚爱的艺术中获得了救赎的同时,也得到了暖心的慰藉。我由此想到,“我”的泣不成声里头蕴含着太多的意味,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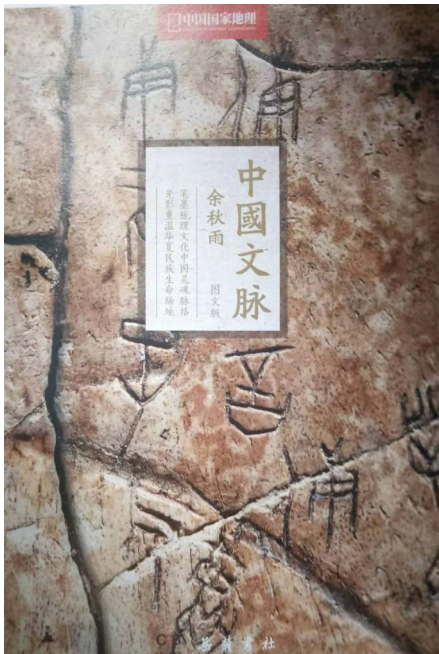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”看着汤小花的表演,幻觉出现,仿佛又回到了童年最初的记忆,小花和“我”一起在她的小房间里演戏的场景,吟吟哦哦中,她整个人像涂了层油彩,闪烁着华丽的光泽,这简直有点动人,汤小花的真情真爱超越时空,超越世俗生活之上,虽然只是一个瞬间的感觉,但依然可以成为一个永恒的诗意。我以为,这就是小说人物身上的闪光点让我感到共鸣的地方,即一个人对艺术审美境界的向往与追求,是所有热爱艺术的工作者共有的不变的情怀。

一篇好的小说总带着诗意的格调,一篇好的小说总会让它的人物走向升华。无疑,《戏痴汤小花》具备了文学优良的质地和小说美学的品格。

“汤小花”是个隐喻,这个弱势的小人物,其实也是所有在严酷生活面前摸爬滚打尝尽酸甜苦辣,却一路依然抱着梦想不放、痴心不改、坚守到底的草根们的象征。他们就是汤小花,就是一群努力奔跑的追梦人,在漫漫追梦路上,不管梦想最终能否照亮现实,他们都是自己的平凡英雄。

# 锦屏山中追遐古

## ——读《中国文脉》



裘七曜

1976年的夏天,奉化中山公园半山腰的藏书楼来了一位三十出头的年轻人。他穿着西装短裤白背心,戴着一副厚厚的眼镜。他基本上足不出户,沉浸在古书籍的海洋里,从文字里寻找千百年来智者的精

神温度。书中自有千钟粟,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,他和那里的日光、月光、山林、微风、云雀,相映相伴、妙趣横生;他在寂静的林中,独自叹惋吟哦、遐思冥想,山下的繁华似乎和他无关,饿了,去山下买个馒头或去食堂搭个伙;口渴了,提一个木桶下山去打一桶泉水……

这个年轻人的名字叫余秋雨,余姚人。只是当时谁也没想到,若干年以后,他在中国文坛横空出世,声名鹊起、惊才绝艳。他的一系列遐想千古、空灵飘逸的散文集,宛如怒涛奔腾,一放而出,横冲直撞、横扫大江南北,《文化苦旅》《霜冷长河》《千年一叹》《行者无疆》等纷至沓来、络绎不绝。有人赞叹,有人羡慕,有人嫉妒,有人谩骂……众说纷纭,莫衷一是,但内心深处,也许也有“神乎其技也,望尘莫及”之意。

抛开那些杂七杂八的非议不说,有时候在想,为什么余秋雨的散文,我总有兴趣看下去?我大致归纳出了以下这两点。一,叙事宏大、遐想悠远,引经据典、令人信服。纹之犹如在湖面抛下了一块石子,随着波状的圈圈荡漾,读者能在波光潋滟里心旌摇曳,情不知所起而发千古之幽叹。二,用散文的方式写史书作品,形式新颖。读者品起来有味道,能感于心怀,加之余秋

雨如椽大笔、字字珠玑,所以读之如目其色,如嗅其芳。

“极论追遐古,深情念困穷。”而这本《中国文脉》,正如作者所言,大多数的篇章是躺在奉化中山公园半山腰上的木板床上,闭着眼睛遐思之后打了腹稿,而后才完成的,是奉化的藏书、泉水等让余秋雨在那个物力维艰的年代幽谷发响、思涌珠泉。

在文中,余秋雨拿了一把梳子,用独特的视角把上下几千年的文豪们梳理了一遍,并尊崇备至、心怀敬意地给他们扎了“色彩鲜艳的‘辫子’”。

譬如,他认为官员有等级,那么文脉也是有等级的,而且等级是文脉的生命。他从充满了稻麦香和虫鸣声的《诗经》聊起,聊到先秦诸子。他认为先秦诸子的文学品相分为三个等级——第一级:庄子、孟子;第二等级:老子、孔子;第三等级:韩非子、墨子。或许我们认为尊了几千年的孔子竟然排到了二等级末,似乎有些不可思议。但作者则认为孔子无心于自身的文学建树,只能排二等级末,当然也必须认定孔子有更大的建树,是天才,很伟大——可见作者笔调的“通透圆润又甜美沁人”,时刻慰藉着读者的心。

然后,那个衣饰奇特、孤傲天真的文学冠军出来了,他在悬崖边上独吟《离骚》。秦始

皇不是文豪也必须露露脸,他焚了书、坑了儒,但余秋雨说他做了两件对得起文化的事。司马迁在那里写《史记》,余秋雨说他是自己心中的太阳,唐宋八大家跟他没法相比。那个“东临碣石,以观沧海”的魏王也来了,阮籍、嵇康、陶渊明……都来了,余秋雨照样别出心裁,滔滔不绝的一番宏论。盛世大唐的李白、杜甫、王维、白居易……来了,宋、明、清、近代的高士、才女也来了,到后面,余秋雨说现在作家中,真正懂文脉的只有鲁迅先生一个。

余秋雨对《中国文脉》的自评自有可取之处。譬如对于某些专家把乾隆皇帝和唐伯虎归纳为“中国古代一流诗人”一事,他提出了疑问《唐诗三百首》里的诗人算几流?还有他说一些专家在电视文物鉴定和拍卖节目中,盲目地推崇和无限拔高明清两代的书画等,是颠覆了文化的基本等级。

同时我又想说,己亥夏季,虽说冗长,但其实也只是一个美丽的瞬间,稍不留神,转眼成空,负韵逸去。所以,趁着夏日无处可去,读读余秋雨的散文也是一种乐趣。他文笔宛流畅美,大气磅礴,浪卷潮涌,畅然无遮,让自己的心儿独处一隅静默如花,温婉地浸润于书籍的海洋。这样的夏日,肯定也是清冽、芬芳、动人心旌且惹人沉醉的。

# 三读《青霉素》



吴壮贵

7月中旬,几位文学爱好者组织的一次沙龙,还在沙龙上设定了一个命题——解读尹学芸发表在《收获》杂志上的一篇小说《青霉素》。

小说全篇十章,看完三章以后,我还不知道作者想表达什么,也不知道谁是主角,感觉有些看不下去了。我把自己的感受在群里说了一下,有人共鸣,也有人说我没有领悟到它的精髓。于是抱着学习的心态,继续细读。耐着性子看完全文后唯一的感受就是“好纠结”。

首先纠结于故事的结局。一个好好的青年医生,居然是个变态杀人狂,不但杀了

自己的亲人,还杀了自己。其次,全文虽看完,我却还是一头雾水,不知道这篇小说好在什么地方,也不清楚到底哪个才是真正的主人公,更不清楚作者究竟想表达什么。

沙龙当天,有文友也表达了和我一样的感受,不清楚作者为什么要这样写,用意在哪里?全文东拉西扯地说了一堆人,这些人和主人公有关系吗,很多风马牛不相及。既然如此,为什么要大篇幅地把他们写进小说?有文友说是为了衬托故事背景,对此本人也不敢苟同,按照尹学芸表述能力,完全可以简单明了地说清楚故事背景,拿80%的文字来写其他人,说不通。

沙龙上,几位文学高手都对《青霉素》给予极高的评价,对于尹学芸更是诸多赞誉。虽然对于他们的评价我并不十分认可,但是我相信这么多人觉得它好,肯定有其优点在,估计是自己还没有领悟到。

回家后,我既不崇拜,也不带偏见,完全以一个普通读者的心态再一次看了一遍小说,读完后,良久沉默。老实说还是不明白作者如此安排情节的用意,心里第一个问题还是到底谁是主角?

从题目《青霉素》而言,应该是唯一有使用权的赤脚医生刘正坤,小说最后也是

以他的日记结尾,为此很多人都觉得刘正坤才是主角,可是再回过头来看,全文写到刘正坤的文字并不多。

主角是赵兰香?也许有这个可能,相对而言,小说里提到她的次数最多。可是——作者想表达什么呢?按照正常的思维,一部小说不可能没有主角。

想要透过文字,揪出尹学芸好好拷问一番,当然,这只是臆想。沉思良久,突然有些醒悟,根据自己的假设,重新又看了一遍。第三遍看完后,我看到了文字背后一张狡黠的笑容,应该是这样!应该说作者的主旨还是比较明确的,她讲一个故事,明确表示了自己的人生观和价值观。

以下是本人对《青霉素》的最终认识,当然只是个人愚见。

首先这部小说其实无所谓谁是主人公。在作者眼里,众生平等,谁都是有血有肉有性格的人。准确说,作者讲的是两个家庭的故事。赵兰香主导的刘家,一辈子只盯着一个利字。为了利字可以委曲求全、不择手段,表面上虽然占尽风光,是人人羡慕的家庭,可是作者却表达了强扭的瓜不甜这一思想。赵香兰嫁给不喜欢的四老歪,用不光彩的手段为儿子谋求利益,强拆儿子的姻缘……一桩桩

一幕幕的故事情节,把她的虚荣和虚假展现得淋漓尽致。可是最终的结果怎么样?主人公并无一个字的批判,而是用血淋淋的事实,告诉赵兰香:看看你的下场!精心挑选的媳妇与你为敌,你可以为傲的儿子要么死了,要么变态,要么不愿意见你。

王家在故事开始就是个不起眼且失败的角色,家里条件差,啥事都做不成。王大方说话不会拐弯,做事认死理,儿子杀只羊差点吓得休克,想当兵还找不到门路。两个女儿也很普通,不值一提,出嫁也是悄无声息。乍看之下,王家和刘家根本没办法比。

但是打心而问:到底哪家的生活得比较幸福?相信每个读者都心里有谱。作者正是用这种赤裸裸的对比,羞辱了一生争强好胜,追名逐利的赵兰香。

可是作者什么也没说,在故事临近结尾的时候,还在放烟雾弹,说赵兰香“腰板不塌,眼睛不花,白白胖胖,称得上精神矍铄。真让人羡慕”。真的是羡慕吗?一个杀死了自己老公,害死了儿子,诸多儿女一个都不愿意见的老太婆,她活得这么长命究竟是值得羡慕,还是同情?

看完这一段,我笑了,笑这作者真的是太“刻薄”,太“狡猾”了。



## 《买房这事儿》

作者:冯仑

出版社:中信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9年7月

定价:58元

推荐理由:

时代充斥着资本和转型的气息,无论是普通购房者还是房地产从业者,总是纠结、迷茫着,难以抉择。虽然市场上不乏房地产类的书籍,但以系统化思维、浅显易懂的语言探讨购房逻辑与房地产商业模式等问题的却很少。在本书中,作者凭借20余年房地产从业经验和对市场的观察,用有趣的故事把复杂的房地产问题讲得通俗易懂,同时,为普通购房者及房地产从业者提供了一种新的视角。本书从心态与观念、政策与调控、趋势与方向、税收与成本、数据与涨跌、时机与准备、城市与房价等多个层面直击购房者关心的核心问题,帮读者厘清买房全流程,精准分析楼市政策背后的逻辑,拓展房产财富视野。

作者:禹智贤

出版社:北京联合出版有限公司

出版时间:2019年4月

定价:58元

推荐理由:

本书是画者、写作者禹智贤的一份温柔献礼,她以细致亲密的文字叙事,寻思生活哲理、人际关系和心理情绪的种种课题。并藉由相关主题的名家画作,以其中的意象情境与背景故事,感性阐释人生如画的万千景象,传递艺术中流动的心灵启示与疗愈力。不需具备任何知识或学问,只要静静凝视、用心体会,就可以走进画里,感受画的力量,让波动的情感重获平静,得到疗愈。

《三味书讯》  
由三味书店提供